

证券代码：872296

证券简称：格林春天

主办券商：万联证券

福建格林春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开不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5 月 20 日 09:00。

预计会期 0.5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5 月 15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

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郭志清、林睿婷律师。

(七) 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 (<http://www.neeq.com.cn>) 发布的《2018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9-001) 及《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9-002)。

(二) 审议《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为反映公司董事会 2018 年度工作情况，公司编制了《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18 年度工作情况。

(三) 审议《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为反映公司监事会 2018 年度工作情况，公司编制了《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监事会 2018 年度工作情况。

(四) 审议《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编制了《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将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

(五) 审议《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编制了《关于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的议案》，将公司关于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予以汇报。

（六）审议《2018 年度权益分派》议案

为了保证公司经营的稳定及可持续发展，现拟决定 2018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七）审议《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议案

提请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 2、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 3、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代表）代表机构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代表）身份证明书、加盖机构股东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正副本（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股东持股凭证；由非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代表）代表机构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机构股东单位印章的授权委托书、加盖机构股东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正副本（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股东持股凭证。

（二）登记时间：2019 年 5 月 20 日上午 08:30 前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地址：厦门市湖里火炬高新区创业园创业大厦 101；
联系电话：0592-7119133；联系人：黄小姐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福建格林春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福建格林春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29日